



**景順特選退休基金
致單位持有人通知**

此乃重要文件，務請閣下即時垂注。閣下如對本文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向獨立專業理財人士徵詢意見。景順特選退休基金的投資經理，Invesco Hong Kong Limited 景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願就本文件所載資料承擔責任。

致單位持有人：

多謝閣下一直以來對景順特選退休基金（「**本基金**」）的支持。本函旨在知會閣下若干有關本基金的更改（包括香港近期在監管上的變更、更新本基金網址以及其他一般更新）。

有關基金經理行為守則的加強披露

首先說明背景，投資經理獲證監會發牌經營（其中包括）第九類（資產管理）受監管活動，並因而須受證監會監管，包括證監會的基金經理行為守則（「**基金經理守則**」）。證監會已修訂基金經理守則，就獲證監會發牌經營第九類受監管活動的公司有關其所管理基金納入若干披露責任。

就此，章程內的披露將予加強，以反映經修訂基金經理守則下的若干披露規定。該等加強披露如下：

1. 各附屬基金只可為對沖而運用金融衍生工具。就此，預計每項附屬基金不會因為運用金融衍生工具而招致任何槓桿。
2. 各附屬基金目前不擬從事證券借出、回購及反向回購交易。
3. 本基金的流通性風險管理政策概要如下：

「流通性風險指因為投資項目欠缺流通性（即投資項目無法迅速買入或沽出以防範或降低重大損失）而造成的風險。

投資經理負責日常監控各附屬基金的流通性風險。涵蓋審查及監督流程的投資管理紀律機制內含風險控制（包括流通性風險）。日常流通性風險監控乃由投資經理的投資風險團隊進行，屬其職能的一環。該團隊在職能上獨立於日常組合投資人員。投資風險團隊及其他相關職責的監督乃由投資風險區域主管履行。

當流通性情況出現時，團隊將與投資組合管理人進行溝通並評估情況後，採取適當行動（如有必要）；及（如屬適當）將個案呈級至風險管理委員會，該委員會乃由投資經理有關職能的主管或高級職員組成。

投資經理配備必需的工具和技巧，以有序地滿足流通性需要。例如，投資經理可在章程「暫停贖回及贖回的限制」一節所載情況下於任何營業日暫停贖回某附屬基金。投資經理亦可為附屬基金而借入款項以應付贖回要求。

投資者務請留意，該等工具或會無法有效地管理流通性風險及贖回風險。」

4. 投資經理已獲證監會發牌，可經營證券買賣（第一類）、證券顧問（第四類）、期貨合約顧問（第五類）及資產管理（第九類）受監管業務，而目前並不受任何發牌條件規限。

更新本基金網址

載有本基金資料的網站地址已更新為www.invesco.com.hk/mpf。章程及相關產品資料概要中有關該網址的提述將就此更新。新網址現已生效，而舊網址由本通告日期起一段短期間內仍可使用。

其他一般更新

Martin Peter Franc已獲委任為投資經理的董事。現時投資經理的董事包括：

羅德城
唐倩明
李小咪
Jeremy Simpson
祈連活（John Greenwood）
Martin Peter Franc
潘新江

除非另有界定，所有詞彙均應與章程所載者具有相同含義。

章程及相關產品資料概要將於適當時候作合適修訂，以反映上文所載各項更改。閣下可於任何日子（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除外）的一般辦公時間內隨時於Invesco Hong Kong Limited景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花園道三號冠君大廈41樓）免費索取經修訂章程及相關產品資料概要的副本。

閣下如有任何查詢，請即致電景順積金熱線(852) 2842 7878。

Invesco Hong Kong Limited
景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6日